

2022 年度番禺区统计局部门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我部门对“统计管理业务经费”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根据《区委办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番文〔2019〕29 号）的职责要求，组织实施上级机关和区下达的各项统计调查任务，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番禺区地区国民经济核算，主要用于出版《统计年鉴》、编印各类统计资料、撰写统计分析文章、定期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收集整理相关指标测算全市 GDP，组织镇街和重点企业进行统计业务培训、开展执法检查，确保数据质量，开展统计普法宣传，增强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做好加强与其他区县之间的交流，提高统计人员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根据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有关通知精神，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开展民意评价工作，搜集群众对镇街机关工作效率、行政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质量的满意程度，为加强和提高镇街机关单位效能建设提供决策参考依据。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广州市统计管理条例》《关于加强部门统计工作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的意见》（粤统字〔2018〕106号）《区委办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番文〔2019〕2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为保障做好本部门职责工作，全力做好各项统计调查任务，做好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提供优质统计服务，提升数据质量，及时发布统计调查结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好的统计支撑。根据《广州市番禺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2022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番绩效办〔2022〕2号）的精神，完成民意评价工作，让评价工作能够真实反映群众对镇街机关工作效率、行政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质量的满意度。

（三）项目绩效目标

开展国民经济核算工作；整理各类数据资料；全面准确及时向社会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组织实施各项专项统计调查工作；狠抓统计报表质量，加大数据审核、查询力度，认真做好统计指标分析；加大经济形势分析预判力度和经济运行预警监测工作。认真开展统计法制工作，强化统计宣传。充分发挥法治在改善统计工作环境、维护统计工作秩序、保障统计数据质量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扎实开展“准四上”入库工作和做好我区基本单位调查核实工作。着

力推动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充分调动基层统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基层统计能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年度预算数为 94.02 万元，2022 年预算执行数为 93.61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99.6%。

（五）项目实施情况

严格依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组织全区完成 4500 多家“四上”企业统计报表报送任务，圆满完成“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等重点工作。认真开展统计指标分析，发布《2021 年番禺快速统计资料》《2022 年番禺统计年鉴》和 2-10 月番禺统计月报等，全面准确及时向社会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全面提升统计执法工作水平，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提升统计数据质量。2022 年，我局扎实开展各项统计法规工作，牵头完成 104 个企业统计执法检查任务。完成对番禺区镇街绩效考核“民意评价”调查工作，通过调查工作准确客观测评镇街机关效能、行政管理水平和公共服务质量的群众满意程度。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项目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的评价指标及标准，以结果为导向，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遵循规范的评价程序，对统计管理业务经费的支出全过程及其履行

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1.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各科室将自评材料提交给评价组，评价组组织对被评价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真实性进行初步审核，对于缺少相关材料的要求其限期补充齐全。

2.中期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分析，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对项目资金财政管理情况与履职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将财政资金的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围绕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任务执行、项目效益情况等进行分析。根据对自评材料的梳理复核，采用对比、分析、讨论等方法进行全面论证。

3.后期成果提交阶段

评价组综合分析被评价材料及评价过程中采集到的数据等信息，对被评价项目整体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综合评价分析，撰写报告初稿，并提交局领导审批。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

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采用比较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办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3)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番财绩〔2022〕1 号）。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分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和各三级评价标准、指标说明等。

3. 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文件规定的绩效评价方法，本次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在运用时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

(1)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分办法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满分为 100 分。

(2) 由评价组根据评价情况，对各单项指标分别进行独立打分。

(3) 总评价分为各单项指标得分总和。

(4) 评价结果：根据评价得分(满分 100 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等。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 总体结论

项目经费支出符合年度工作计划，符合程序，并履行相应手续，资金使用合理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资金到位，资金使用规范，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及超标准开支等情况，会计核算规范；项目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方面均达到绩效目标，在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方面都达到较好效果，本次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评为优。

(二) 项目绩效分析

经评价核验，2022 年统计专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

(1) 各统计专业报表上报率。年度目标值为 $\geq 95\%$ ，年度实现值 $\geq 99\%$

(2) 各统计专业数据验收不通过率。年度目标值为 $\leq 5\%$ ，年度实现值 $\leq 1\%$

2. 社会效益指标：

(1) 发布 2021 年广州市番禺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

计公报。年度目标值为：2022 年 6 月发布，年度实现值为：如期发布。

（2）组织实施一套表统计调查工作，做好统计分析，分析成果得到运用。年度目标值为：2022 年完成统计分析 12 篇，年度实现值为：35 篇。

（3）编印各种统计资料。年度目标值为：编印《番禺统计月报》11 期；编印《番禺统计年鉴》1 期；年度实现值为：按时编印并派发给区内和上级共 44 个部门单位。

四、项目主要绩效

（一）认真开展统计指标分析，整理各类数据资料，发布《2021 年番禺快速统计资料》《2021 年番禺统计年鉴》《2021 年广州市番禺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 2022 年 2-8 月番禺统计月报，全面准确及时向社会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促进了部门间的协作配合和信息共享。

（二）严格依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组织全区完成 4500 多家“四上”企业统计报表报送任务。并做好经济运行预警监测工作。我局加强对经济运行变化情况的监测分析，强化数据研判分析工作，及时掌握全区经济运行情况，对各专业适时进行调研和预警监测，制定每月提醒镇街经济工作计划，充分发挥统计部门服务经济运行的参谋助手作用。

（三）2022 年共撰写统计信息 233 篇，其中被区委录用

42 篇，省、市统计网站录用 43 篇次，番禺日报刊登 3 篇。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绩效目标和指标均只考虑了对番禺区各项数据指标的整理分析，形成报告或月报，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但是效益中缺少履职完成情况统计数据报告或月报被其他部门采纳或为其他部门决策提供依据的作用，同时统计数据的公布，未能考虑统计数据的公众关注度和满意度部门履职效益体现不足。

六、相关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年度预算及项目预算编制，明确资金用途。力求编制内容的合理可行。

（二）建议提高统计业务培训范围及频率，加大培训力度，开展网络授课、单位内部先进工作经验交流等多方位多方向的培训方式，提升全区统计队伍的整体业务素质。